

中大成員書院課外語文教育活動評議

梁巨鴻

香港中文大學語文自學中心

一、緣起

中文大學自 1994 年改為三年制後，學生已無足夠的時間和學分去修讀必修的語文科(包括中、英文)。受到這個限制，提高學生語文能力的任務便不得不交由課程之外的各種活動來擔負；語文自學中心亦因此而成立。1995 年 9 月，中大的成員書院獲得額外撥款港幣四百萬元，以供籌辦提高語文能力活動之用。中大的書院活動，本乃欲藉校園生活，以圖得浸潤移化的教育效果；而語文能力之提高，實亦常在浸潤移化之中。所以這些活動，雖屬非正規的教學，但就提高語文能力而言，卻有積極的意義。本文試就中大成員書院所舉辦的有關中國語文的校園活動作一評議。

二、通過校園生活，舉辦語文教育活動的意義

或先發一問：通過大學的校園生活來推行各種課外語文教育活動，對大學生的中國語文學習，是否特具意義？

香港的中學語文教學有其一定的目標和方向。中學中國語文科教學的目標第一點說：「培養學生閱讀、寫作、聆聽、說話和思維等語文能力。」¹而中學中國語文及文化科教學的目標第一點說：「鞏固學生已往所學的中國語文基本知識，提高學生閱讀、寫作、聆聽、說話等語文能力，尤其著重思維的訓練與語文的實際應用。」²由此可見，中一到中五階段，教學重點在於閱讀、寫作、聆聽、說話和思維各種語文能力的培養，而中六階段，除了閱讀、寫作、聆聽、說話外，則「尤其著重思維的訓練與語文的實際應用」。按照這樣的教學過程，則閱讀、寫作、聆聽、說話，實在都與思維有關。中大學生都經中六階段的中國語文課程訓練而入學，所以可以特學「思維」和「實際應用」兩點來說。

其實，「思維」與「聆聽、說話」關係密切，而這兩點又最和生活有關。生活可有表層意義，復有深層意義；聆聽和說話也當有表裏精粗的分別。粵語既是香港人的生活

1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編訂)：《中國語文科，中一至中五課程綱要》(1990年)，頁9。

2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編訂)：《中國語文及文化科課程綱要》(1991年)，頁9。

言語，那麼，聽和講大家都自幼在生活中學得了。這是生活之表層，所用的言語是表層的、粗略的。而人的意識和思維，是生活的裏層，所用的言語是深層的、精細的。這個意思，也可以拿來解釋「母語教學」。其實所謂「母語」，關鍵之處，是在用「中文」，至於用甚麼話（普通話抑廣州話）表達，應酌情權宜地處理。因為要表達一個有邏輯性的意念的時候，我們通常是用「中文」思維，然後宣之於口，這經過邏輯思維的言語，無論其語音甚麼樣，它的原質都是「中文意識」，而用之於教學，那便是「母語教學」了。明白於此即可知所謂聆聽和說話，是生活的深層意義的實在，那是指：

一、對別人的話的理解。這個「話」，當然並非表層、粗略那一種，而是有組織、有觀點、有文化意識的那一種。聽這類話，必須有理解能力，才能聽而有所得。因此在聆聽當中同時就有綜合、分析的思維活動，否則便是一個劣等的聆聽者，甚至只是聽到聲音的高低，而不能產生意義上的理解。

二、對自己的話的組織。必使自己對那個要說出去的意念，清楚明瞭，條理貫通，那才可組成有意義的說話；這個「話」，當然也非表層、粗略那一種。整個說話的過程根本就是語文的思維活動，因此可從其人說話的素質而反映其人的文化水平。

大學校園的生活，固然是有文化氣息的生活，這種生活與這種言語，必可相輔相成。有文化氣息的生活，形成有深度的言語；有深度的言語，形成有文化氣息的生活。兩相影響，相輔相成，一旦開展，已不知孰先孰後。其實從語文的文化素質這方面來說，它根本已經等於思想。倘作如是觀，則語文與思想之間，實無分割之餘地。大學理想中的「文雅教育」(liberal education)，亦賴這樣的語文能力的提升而達成。反過來亦可以說是大學生活裏的文雅教育氣質，造就了語文能力提升的條件。

其次講一講語文與「實際應用」的問題。

由意念結合而成語文，是有個過程的；語文在意念階段的時候，不可能拿去應用。這好比原質和製成品的關係，因為原質不可以拿來應用，必須等到變成了製成品，才有使用的價值。但又並非凡是製成品，就會使人用得妥當，於是還得反過來商量、斟酌於原質的好壞和製造的巧拙。於是語文的應用價值，就該來看它表現在實際事情上的是否明確？是否相應？是否得體？事情愈複雜、愈矛盾，表現愈難，就愈見思維、組織的難度，和語文能力的高度。大學校園生活，是具備各種條件，給大學生「學而時習之」的機會的。

因此通過校園生活，營造有文化意識、有思辨意識的語言環境，作為一種非形式的教學，具有非常的意義。十九世紀的英國學者牛門(Cardinal Newman)在他的《大學理想論》裏說：「假使給我兩個大學；一個沒有住院生活和導師制度而只憑考試授予學位的，一個是沒有教授和考試而只聚集著幾輩少年過三四個年頭的學院生活的，假

使要我選擇其一，我毫不猶豫地選擇後者。」³照這麼說，藉大學校園生活，也可達致如我們古聖賢所說「以文會友，以友輔仁」的理想。所以一個具有文化氣息的大學校園生活，正好是進行「合作學習」的大課堂。中大的這些活動分別由成員書院以其特有環境、作風而推行，正是中大校園生活的特色。其可取之處計有：

一、以書院生活與語文連繫，使思維和語言，易於落實，兩者相輔相成，而語文自然進步。

二、保持書院特色是中大的立校理想。書院之創校，有不同的歷史背景，有不同的思想文化，有不同的資源運用，這正利於語文教育課外活動的多元化。

三、各成員書院有不同的人才，可設計出不同風格的活動。

四、以書院學生對書院的歸屬感，確保活動的開展。

三、書院課外語文教育活動簡介

本文所述中大成員書院的語文教育活動，乃據 1996 年 4 月 19 日第八十七期《中大通訊》所報導。該報導的標題是：「提高學生語文能力；四所書院費盡心思。」(標點符號為筆者所加)茲分別介紹四所書院所舉辦的活動。

崇基學院提高語文能力計劃。項目計有：

- (1) 「中英語文諮詢」：九六年一月開始，逢星期一晚舉辦。學生可向當值老師要求特別輔導。
- (2) 「英語桌」：九六年一月開始，逢星期二晚舉辦。學生可在晚宴中與外籍教師及交換生閒談，既可磨練英語會話，亦增進文化交流。
- (3) 「中文專題」或「普通話晚宴」：九六年一月開始，逢星期三晚舉辦。每次都邀請嘉賓作主持。
- (4) 「電影欣賞」：九六年一月開始，逢星期四晚舉辦。播映的都是中、西名片，讓學生多聽普通話和英語。

(以上活動，持續至四月底)

- (5) 「應用文訓練課程」：於二月份之星期六下午舉辦。該課程主要是指導學生撰寫中文商用函件及求職信。
- (6) 「暑期語言課程及學習團」：五、六月將舉辦多項英語密集訓練課程，各為期三週，重點在改善學生之閱讀、會話及寫作能力。五至八月亦將舉辦中文「應用文基礎」、「商用中文」、「行政中文」、「普通話」等課程。七、八月間會籌辦語文學習團，安排學生實地學習語言，體驗當地文化。例如，將於八月

3 郭少棠、楊國榮(編)：《卓越的追求——大學教育的理論與實踐》(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通識教育辦公室出版)，頁 10。

上旬贊助二十名學生組織「普通話園林景色文化學習團」，往華東訪問。為鼓勵積極參與，學生於學期中參加活動，會計算積分。累積分數將有助獲甄選參加暑期學習團。

新亞書院提高學生語文能力計劃。項目計有：

- (1) 「國語桌」：每年舉辦八至十次，讓師生午飯時以國語交談。
- (2) 各類比賽：「新亞歌唱比賽」(增設國語歌曲獎)；「國語演講比賽」；「中文寫作比賽」；「粵語正音大使比賽」(獲選者有機會在香港電臺報導新聞和主持粵語正音節目)；「英語演講比賽」；「翻譯比賽」(即場譯文兩篇，中英各一)。
- (3) 國語班：由上海大學設計暑期密集式課程，供約二十名新亞學生到上海學習一個月。書院將津貼一半費用。
- (4) 「英語桌」：性質與「國語桌」相同。
- (5) 與語文自學中心合辦：「訪英學習團」，在語文自學中心按進度表學習而得確認成績優異者，可獲津貼於五月底往英國訪問兩週。又將於八月舉辦「加強英語夏令營」。營內活動包括演講、遊戲、角色扮演、話劇編寫及演出，並由「訪英學習團」團友匯報訪英見聞。
- (6) 文學活動：每年邀請海外或本地傑出作家來訪一星期至一個月，與師生交流。著名作家余光中、思果及小思獲邀於三月主持「散文朗誦與欣賞」雙週會。余光中及思果還於四月初主講「怎樣把中文寫好」。
- (7) 研究計劃：資助翻譯系及英語教學單位的教師兩項研究計劃。前者研究香港公眾場所中英雙語的運用情況，並提出改善方法；後者探討中大學生學習英語的方法及策略，並就研究所得設計教學模式及教材。
- (8) 研討會及專書：三月舉辦「粵劇語文研討會」；四月舉辦「中國語文科如何處理粵語正音及粵音正讀問題研討會」。又計劃出版以新亞同學作品為主的《大學生文集》。

聯合書院語文改善計劃。項目計有：

- (1) 中文課程：「普通話會話班」；「簡體字班」；「廣州話口語與書面語之傳寫訓練」。
- (2) 英文課程：「文法與字彙」；「會話與聆聽」；「學術及實用英語寫作與閱讀」；「專業及商業英語寫作技巧」；「學術論文文法」；「英語工作坊」。

每項課程為期五週，每週兩課，每課一小時三十分。

逸夫書院語文進修計劃。項目計有：

- (1) 課程：
 - i 英文項目：「英文寫作夜」；「電腦寫作班」；「實用函件寫作」。
 - ii 中文項目：「邏輯與寫作」；「多面化中文寫作」(邀請校外人士主持)。

- (2) 「英語三文治午餐會」：讓同學有更多機會跟以英語為母語的人士交談。
- (3) 跨年語文服務：i 提供一系列自學英語素材(如錄像帶和電腦軟件)，供學生借用。
- ii 與資訊科技服務處合作，編寫多媒體軟件，供學生借用，以資自學普通話。
- (4) 「普通話夏令營」：六、七月間舉辦，為期六天，內容包括漢語拼音、普通話會話等。成績優異者可得獎學金，於八月往北京語言學院參加為期一個月的「普通話速成班」。

四、綜合檢討

(1) 關於「國語桌」、「普通話晚宴」之類的餐會活動

對這類餐敘，也許有人擔心它的「成果」問題。這是沿用形式教學的觀念和標準，放到非形式教學上來了。事實上，為非形式教學造就一個語言環境，便已達目的了。無論動機如何，一經投入，便客觀地形成一個交流的環境。縱然在餐敘中一聲不發的人，我們也不能否定他那聆聽和反省的思維活動。

這類餐敘的交流，以作用來分，可分為思考性的和非思考性的兩種。如只重視發音、指物、指事的操練，要反覆驗證，加強記憶，則需要多與習用此種言語的人交談，正如「英語三文治午餐聚會」。這樣的交流是屬於非思考性的。另一方面說，香港人雖習用廣州話，但其實廣州話和普通話都同屬中文這大家庭裏的「話」，說出來的時候，也同是用「中文意識」，兩者的名物、指事並不相異，都是一樣的東西。香港人自然該學普通話，但語音正確之類的學習，是應該在正規課程裏進行的。餐會之類的交流活動，用的既是「母語思維」，所以席間無論說的是粵語，是國語，都應屬於思考性交流。既然相互的交流言語，須同有一個思維意識，以便於互相論辯、汲取，因此這一類的餐敘會，也不妨有主題、有主持。在提高中國語文能力的前提下，對語言學習的「所得」，往往不如學習外語般，來得表面和具體。學生也許在主持者那裏得到「提高」的因素，那是浸潤移化之功，是見諸無形的。

對語言的應用問題，筆者有一個意見和這項活動有關，姑且提出來討論一下。中六的中國語文及文化科的課程綱要開宗明義即說「尤其著重思維的訓練與語文的實際應用」，但所謂「語文的實際應用」，卻不一定得到合理的解決。原因是社會變化急劇，已不存在一個確定的「實際」去學？所以憑藉思維的敏捷和條理，去應付時刻變遷的「實際」，是最為可靠的。語文的實際應用問題亦復如是。孔子說：「誦詩三百，不能蒞對，雖多，奚為？」儒家思想，向有經世致用的說法，根本就認為從學習到應用是很必然的事。今天香港社會日趨多元，大學生就要時刻作出可應付多元的準備。所以大學校園舉辦這一類餐敘會，主題也不妨多元化，以此做出多元的思維機會，讓學生以習用的言語(以本港的學生來說，當然是粵語)，落實到多元的問題去進行思考，

實行「合作學習」兼轉益多師，才能合理地解決語文的應用問題。所以舉辦有主題性的餐敘，邀請不同界別的專業人士作嘉賓主持，這樣思考性的交流，是尚佳的語文教育活動。從概念的掌握，到出口成文，正是中文系開辦「口語傳意技巧」一科的訓練目標。所以有主題、有主持的餐敘會，席間雖用粵語交流，也該屬於語文活動的一種。

(2) 關於學習團

崇基、新亞、逸夫均舉辦這一類到國內實地學習普通話的學習團。據《中大通訊》報導：崇基的「普通話園林景色文化學習團」是由累計語文課外活動參加者的績分而甄選成團的；新亞的上海實地學習，是由書院津貼一半費用而成行的；逸夫前往北京語言學院參加為期一月的「普通話速成班」，成員由參加「普通話夏令營」成績優異而得獎學金者組成。這樣的實地學習，一方面本身是一種非形式教學，一方面又作為參加課外活動的獎勵，是十分可取的做法。

對非形式教學，既已抱著「只問耕耘」的心理來看待，自然就應該相信活動本身所能發揮的功效。但如再有一些跟進的活動，則這些因學習團而來的非形式教學就更豐富了。筆者以為跟進的活動可有：(一)中國園林景色文化的介紹；中國園林景色與中國文學的關係；(二)普通話速成學習的推廣；(三)團友的匯報。

活動的設計，由學生負全責；活動所用的語言，當然是普通話；活動的經費，由支付實地學習團項下撥出。

(3) 關於「課程」

「課程」原本屬於形式教學。學識得之於形式教學，賴非形式教學輔助，而得增進的效果。書院所辦的課程，既有形式教學的好處，又不失校園生活的本色。原因是：課程都是短期的，教師被迫密集灌輸，希望能放發自學，而且不設學分，全是自願參加的。其實，全依賴活動，於學習上不免有務虛之弊，當以「課程」來補救。

(4) 關於借助「媒體」

電影故事錄像、自學素材錄像和電腦軟件等都可以做自學語文的「媒體」。欣賞名片的作用，自然是讓學生多聽普通話和英語，是一種聆聽的訓練。但倘若客觀條件許可，未嘗不可以利用聚集觀影之餘，進行討論。討論時所用的語言應因時制宜。

利用「媒體」，進行自學，是大學生活的特色。如果大學生仍囿於課堂授受形式的學習，就不能收自我督促，自為主宰之效。

(5) 關於文學活動

文學與語文的關係最為密切，但社會漸趨專業化以後，文學就變成一種專業，被認為是文學家專有的事。其實借鑑和學習文學語言，肯定是提高語文能力之道。新亞書院有見及此，可見分別由書院來籌辦活動，確能各放異彩。

(6) 英文之活動亦足取法

課外活動強調學生的自學；以學習外語的層次而設計，則於「合作學習」和利用

「媒體」方面，自然樣式較多，亦較容易發揮作用。學習母語，當然和學習外語不同，但仍有兩點值得留意，一是鼓勵方法，二是活動形式。

「累積分數」、「獎學金」雖然都是鼓勵學習的方法，但論積極意義，卻以新亞與語文自學中心合辦「訪英學習團」的選拔法最為可取。按此辦法，學生須在語文自學中心按進度表學習而得確認為成績優異者，才可獲選。以自學來說，藉進度表發揮學習的自覺性，是很值得重視的事。中文的學習，在層次上比較複雜，因為對語法、語辭等方面都必須融入實際去認識，才真有價值；而實際應用的變化很大，既難以確定認識的程度，也很難量化。但學生的自學則需要自覺，以引發學習的積極性，所以不妨自我製訂進度表，諸如：若干時刻讀議論性文字若干篇，若干時刻讀文藝性書籍若干本……自設時限，自設數量，完成指標，以起進度表的作用。或與導師商量，考察程度，就語文學習需求的項目，自訂學習途徑，自設時限完成。

而活動形式，如「加強英語夏令營」所舉辦的演講、遊戲、角色扮演、話劇編寫、訪英匯報等，中文活動都可以取法。演講詞、劇本，報告等的製作，是語文實際運用的體驗，課外活動正是要多提供這種實習的機會。至於角色扮演，則是語言立場的訓練。在語文來說，就有一個是否得體的問題，這也十分實用。至於遊戲，中文以其由單音節漢字構詞的特色而形成的語文遊戲，如聯語、燈謎等，一向為文人雅士所樂道。這類遊戲可以訓練構詞能力，益智而又有趣，宜作為中文活動的一種。

五、崇基的經驗

崇基所舉辦的各項活動，同學們的反應都不錯。成績最好的是英語桌和普通話晚宴，成績最差的是語文諮詢。⁴屬於中文活動的晚宴，崇基分為兩種，一是大受歡迎的普通話晚宴，另一是反應也不錯、卻是以粵語交流的中文專題。無論是「晚宴」還是「專題」，崇基都做到有主題、有主持。但如果條件許可，最好再做些跟進工作。譬如可以叫在座者寫下些對各種論點的意見，如最同意、最反對、最欣賞……把寫下的文字帶到「語文諮詢」去和導師作個別的討論。這是一舉三得的事：（一）學生得到一次寫作訓練；（二）專題得以落實；（三）「語文諮詢」受到支持，不致變成「唯一使人失望」的活動。

其實這個活動間相互掛鈎的問題值得注意。崇基為此開設的各種課程，都以訓練寫作各類文件為主，如課程和諮詢掛鈎，真是可以收到合則雙美的效果。

六、結束語

這個課外活動的基本精神是「透過各種活動，引起學生關注本身的語文程度，激發他們主動學習，從而提高語文能力」。⁵就以上檢討，可說已經基本做到。

4 《中大通訊》第八十七期，1996年4月19日。

5 同上注。